

中共芜湖学院委员会基层党建工作 每月清单

(2025年11月)



11月份党务重点工作清单

一、毕业生党组织关系转出后续工作

截至11月底，仍未转出的毕业生党员请注意督促落实。若预备党员需要在校转正的，请提前调回党员档案，待转正后抓紧转出。若申请保留在学校的，请履行相关程序后暂时保留在学校。

二、党员发展工作

(一) 学校党委研究确定发展对象

11月6日左右，召开党委会，对各党总支报送的确定发展对象名单进行审议确定。

(二) 接收预备党员工作

1. 发展对象外调政审工作

经学校党委会研究确定发展对象名单后，及时进行组织发展外调工作（主要调查直系亲属社会关系及宗教信仰等方面），形成政审材料。

备注：所有发展对象全部进行外调。

2. 参加发展对象培训班

11月8日—9日举办芜湖学院第4期发展对象培训班。

备注：已参加培训班的发展对象本次可以不参加。

3. 报送发展党员大会召开时间

11月20日前，各党总支报送2025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大会召开时间。

备注：要求党总支书记、副书记和委员至少列席一个党支部的发展党员大会，请在备注栏注明。

4. 拟接收预备党员发展前公示

11月17日—21日，完成发展前公示（5个工作日）。公示后如实填写《公示情况登记表》。

5. 党委会预审工作

党委会预计11月25日左右完成预审工作。

备注：预审会议后，请认真填写《预审情况登记表》。

6. 召开支部大会接收预备党员工作

请党总支、党支部于11月30日前完成支部大会接收预备党员等工作。

（二）预备党员转正工作

1. 预备期将满党员提交转正申请

2024年下半年发展预备党员预备期已满的，2025年新进党员需要转正的，未转出的2025届毕业生预备党员需在校转正的，请各党支部按照党员发展流程及时进行转正公示，符合条件的可以召开党员大会讨论转正工作。

五、认真组织梳理教师入党申请人和积极分子信息

为统筹做好2025年度教职工发展工作，请各党总支认

真做好教职工入党启发教育和入党积极分子确定等前期工作，请 11 月 10 日前，报送教职工入党申请人和积极分子名册（目前所有的）。

三、分党校工作

（一）举办 4 期发展对象培训班

1. 培训时间：11 月 8 日—9 日；
2. 参加人员：学校本学期新确定的发展对象。

要求：请各党总支副书记、党支部书记和辅导员配合协助分党校班主任做好培训工作。

四、11 月份党费的缴纳

党员每月按时缴纳党费，并登记好《党费证》。各院级党组织请在 11 月 10 日前更新调整好本单位缴纳党费名单，通知党员于 11 月 12 日通过农行 APP 端口缴纳党员个人党费。

备注：（1）已转出的毕业班党员不再收取党费，在校学生党员按照 0.2 元/月收取。

（2）因出国（境）等原因已办理保留组织关系党员暂停组织生活，不需缴纳党费（待恢复组织生活后补缴）。

五、开展党建“双创”和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评审工作

11 月中旬左右，在各学院前期申报的基础上，学校组织部牵头组建评审组，按照《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实施方案》和《关于深化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的实施方案》要求，采用现场查看、材料审议等形式进行评审。遴选和培育一批校级标杆院系、样板支部和双带头人”

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。

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六、开展党建工作中期检查

11月中旬左右，学校组织部牵头，对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党建工作进行中期检查，具体工作另行通知。

七、其他未尽事宜，以通知为准。

党委组织部

2025年11月1日